

高雄市政府主計處性別平等執行小組

115 年第 1 次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15 年 6 月 17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2 時 30 分

二、地點：本處第一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陳副處長碧美

記錄：楊晏甄

四、出席委員：如附件簽到表

五、主席致詞：略

六、報告事項：

（一）上次會議主席裁示暨決議事項辦理情形

報告單位：人事室

項次一、有關公務統計科辦理「性別統計視覺化精進」及創新專案「性別統計，『視』界大同」，擬提申請金馨獎性別平等創新獎

說明：詳如會議資料。

主席裁示：洽悉。

項次二、有關人事室辦理「修正本處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」

說明：詳如會議資料。

主席裁示：洽悉。

項次三、有關公務統計科辦理「本處 113 年度專題分析建議事項轉化為具體執行成效進度」

說明：詳如會議資料。

主席裁示：請公務統計科持續彙整各機關回復資料。

項次四、請公務預算科訂定本府性別預算編列原則或注意事項

說明：詳如會議資料。

主席裁示：請公務預算科持續研議辦理，並於下次會議提出報告。

(二)本處推動性別主流化業務執行情形

報告單位：人事室

說明：詳如會議資料。

委員建議：

有關性別意識培力績效指標達成情形，建議規劃預計達成目標，以利後續執行成效之掌握與評估。

性別平等辦公室建議：

1. 除性騷擾防治議題外，可以將多元性別意識相關課程納入未來課程規劃與開設之考量。
2. 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項目，請說明目前辦理情形及後續辦理規劃。
3. 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政策運用相對不足，未探究性別差異之原因或未對交織性的性別差異加以探究，建議未來強化相關分析與探究。
4. 性別圖像用語多以「兩性」或「男性／女性」表述，建議參考行政院性別圖像之用語，改採「整體」或「不同性別」表述，以避免侷限於二元性別架構。
5. 有關圖像七、社會參與「任務編組委員會及成員設置情形及成員設置情形」，請與人事處確認相關資料之一致性，以確保內容正確性。

主席裁示：

1. 請公務統計科及人事室依據委員及性別平等辦公室意見做修正。
2. 本案修正後通過。

七、討論事項：

提案一

案由：有關人事室辦理「修正本處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」一案。

委員建議：

性別圖像指標之目標值未呈現逐年遞增趨勢，建議檢視其設定合理性，並視實際執行情形適度調整，以利持續精進與提升成效。

決議：

1. 有關性別圖像指標 116 年之目標值修正為 35 個以上；其他落實性別平等措施之績效指標修正為，每年至少應於指定項目提列 2 項措施。
2. 請就性別平等意識倡導及落實推動(含 CEDAW 宣導)之績效指標進行檢視及修正。
3. 實施期間性別預算請按實際執行情形編列。
4. 本案修正後通過。

提案二

案由：有關公務統計科辦理「性別統計視覺化精進案-115 年本市性別統計視覺化查詢平臺新增行動載具版面」一案。

委員建議：

1. 建議加粗折線圖線條，使圖表呈現更清晰，提升閱讀效果。
2. 建議將「高雄市性別統計視覺化查詢平臺」凸顯出來，以提升平臺能見度及使用便利性。
3. 建議調整版面配置，以提升整體閱讀性；目前頁面資訊較為繁雜，人物圖像可考量刪除或簡化，並使數據呈現方式更加清楚，以凸顯重點資訊。
4. 建議搭配趨勢圖呈現相關數據，使民眾更清楚了解各項指標變化情形及發展趨勢。
5. 可以透過問卷調查了解民眾較感興趣之議題，以作為後續規劃相關內容及精進之參考。

決議：依委員建議辦理。

八、臨時動議：無

九、散會：16 時 00 分。